

# 关于西方财富观念的历时考察

张兴国 张兴祥

**摘要:** 本文以经济学语境转换为切入点,考察自古希腊至20世纪末西方财富观念的变迁,对不同历史时期的财富观念作了比较系统的梳理,并首次把它们归结为以“实物形态”、“货币形态”、“价值形态”和“知识形态”为主导的四种类型。本文从历时的角度,探讨上述四种财富观念类型彼此之间的渊源关系及其变化的轨迹。在此基础上,简要概括了西方财富观念变迁的趋势。

**关键词:** 财富观念;实物形态;货币形态;价值形态;知识形态

**中图分类号:** F036.1 **文献标识码:** A **文章编号:** 1008-1569(2004)02-0101-08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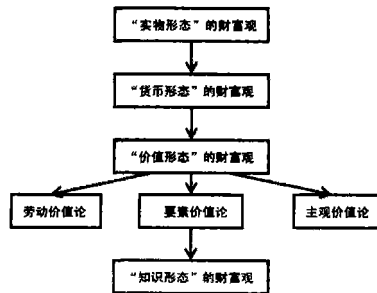
## 引言

财富是人类孜孜不倦追求的一个内容。正是隐藏在人类内心深处占有财富的欲望和这种欲望激发出来的不懈冲动,将人类一步步推向文明的征程,因此,人类历史实质上就是一部不断创造、占有和使用财富的历史。西方从古希腊的色诺芬以来,不同历史时期的经济学家对“什么是财富”这个问题的回答,可谓“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从来就没有一个“标准化”的解释。随着社会的发展、时代的变迁以及人类认识的不断深入,在西方的经济学语境中,财富的内涵每隔一段时期就有新的变化。从农业经济时代到工业经济时代,从工业经济时代到现在的知识经济时代,人类的财富思想已历经好几次划时代的转变。考察这些变化的内在原因及其变化的轨迹,无疑是极有意义的。然而,据笔者看来,许多治经济思想史、经济学说史乃至专门谈论财富问题的著作者,对古希腊以来西方财富学说的考察,一般都分散在不同的章节进行,显得极为零碎,没有提供一条贯穿古今的线索。本文尝试对此作一次较为系统的梳理,将古希腊以来的财富观念归结为以“实物形态”、“货币形态”、“价值形态”和“知识形态”为主导的四种类型,并从历时的角度,对财富观念变迁的趋势作了简要概括。其发展轨迹可用以下图形表示:

---

**作者简介:**张兴国,厦门大学经济学院党委书记、副教授;

张兴祥,厦门大学经济学院财政系博士研究生。



### “实物形态”为主导的财富观

人类对财富的认识,是从物的有用性开始的,凡具有这种属性的物,都能满足人的某种需要,因而也就取得了作为财富的资格。正如卡尔·马克思(1818 - 1883)指出:“物的有用性使物成为使用价值”,而“不论财富的社会形式如何,使用价值总是构成财富的物质内容”(《资本论》)。在早期的经济学语境中,财富的概念可表达为:“凡有用者(或有使用价值者)皆财富。”当然,使用价值不是悬在空中的,它必须依附于“实物形态”,一旦离开“实物形态”就不存在。因此,凡言及使用价值,财富总是以“实物形态”出现。

以“使用价值”为尺度,或者说,以“实物形态”来衡量,是人类对财富最直观的认识。从古希腊到古典经济学时期,“实物形态”的财富观一脉相承,并在早期的财富思想中占居主导地位。例如,古希腊著名哲学家苏格拉底的学生色诺芬(约公元前 430 - 355)在人类有史以来的第一本经济学著作——《经济论》中就已提出理财观念,他给财富所下的定义已运用这一尺度:“财富就是具有使用价值的东西”。稍后的古希腊著名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公元前 384 - 322 年)也发表自己的看法:“真正的财富就是生活上的必需品”,即“对家庭和城邦(国家)有用的东西”(《政治论》)。中世纪著名的神学家、经院哲学家托马斯·阿奎那(1225 - 1274)在其名著《神学大全》中,首次把财富分成“自然财富”和“人为财富”,食物、牲畜、土地等属于前者,金钱(货币)属于后者。不过,他的财富观念更倾向于实物,而不是货币。稍后法国的重农学派,也是注重财富的使用价值,即其物质内容。如重农学派的先驱者皮埃尔·布阿吉贝尔(1646 - 1714)认为“只有衣食等物品,才应当称为财富”,否认货币本身是财富(《谷物论论财富、货币和赋税的性质》)。重农学派的创始人费朗斯瓦·魁奈(1694 - 1774)亦认为只有物质本身增加,即使用价值的增加,才是财富的增加。在《谷物论》中,他把财富分为“实物财富”(消费性财富)和“货币财富”,并说:“决定国家财富多少的,不是货币财富的多少。”在《人口论》中,他进一步更明白地说:“货币是在交易时同一切种类的商品财产的售价等价的财富。货币或金银(它们可以作为货币)本身绝不是消费性财富,因为货币可以说只是贸易的工具。”据此,他得出的结论是:只有农业部门生产出的剩余产品——“纯产品”,才是一国新增加的财富。即使到了古典经济学的杰出代表亚当·斯密(1723 - 1790)那里,所谓的“国民财富”,仍是指一个国家生产的生活必需品和便利品。法国古典政治经济学家西蒙·德·西斯蒙第(1773 - 1842)继承了斯密的有关思想,从物质(使用价值)方面加以强调,认为亚里士多德给财富下的定义是十分正确的,他说,财富是“为日后需要而保存起来的东西,而且只是由于这种未来的需要,财富才有价值。”(《政治经济学新原理》)与李嘉图同时代的英国经济学家罗伯特·马尔萨斯(1766 - 1834),同样把财富看作“对人类必要的,有用的和适意的物质东西”(《政治经济原理》)。

上述著作者生活在不同的历史时期,前后延续两千多年,但他们的财富观念几乎获得惊人的一致。不言而喻,“实物形态”是财富最基本的形态,是财富具有物质内容的标记。致使到了今天,这种财富观念也没有从人类的脑海里消失。而且,之后新的财富观,都是以“实物形态”为参照而依次进行引申的。

## “货币形态”为主导的财富观

物物交换催生了货币这一充当一般等价物的特殊商品。不过,从诞生之日起,世人对货币的态度就非常暧昧:一方面,人们的日常生活越来越离不开货币;另一方面,人们(特别是学者)又极力把货币排斥在财富之外。如古希腊著名哲学家亚里士多德已看到货币在人类生活中所扮演的重要角色,他在《伦理学》(第五卷)中就这样说过:“货币对全体国民来说是极其有用的,是须臾不可离的。”但他没有把货币划入财富的行列。亚里士多德之后的许多学者,同样不把货币当作财富看待,有的甚至对金银这类的货币深恶痛绝,究其所以然,是因为他们把人类的种种恶行通通归咎于货币身上。罗马诗人奥维德的这段诗文或许能表达他们共同的心声:“引起各种罪恶的财富从地下掘出,铁已经是祸害,金却是更大的祸害!”

相比之下,14世纪法国最著名的教士尼科尔·奥雷斯姆(1320-1382)对货币的态度就比较温和,他在《论货币的最初发明》一书中,对奥维德的描述作如下解释:“所以会发生这种结果,是由于恶人的贪财好利,而不是货币自身所造成,货币自身对人类生活大有帮助而且是必不可少的,货币的使用是件好事”。奥雷斯姆承袭了阿奎那把财富分为“自然财富”和“人为财富”的观点(笔者注:托马斯·孟在《英国得自对外贸易的财富》一书中,也沿用这种分法),将货币称作“人为财富”,认为货币不能直接适应人类的需要,而只是用以交换“自然财富”的一种人为手段——不难看出,奥雷斯姆同阿奎那一样,虽弄出个“人为财富”,但其财富观念仍倒向“实物形态”的“自然财富”这一边。学者们对货币所持的矛盾态度,不是没有原因的。在世俗生活中,金银这类货币很早就已被当作重要的财富,他们不能无视这样的事实,所以,他们不得不开始在“财富的殿堂”上给货币留下一席之地(“人为财富”就是一种绝妙的说法)。可是,他们又深受古希腊以来财富观念的影响,这种“惯性思维”使他们不敢直截了当地把货币本身视作“财富”,于是在对待货币的态度上就有点“首鼠两端”了。

真正赤裸裸地把金银货币捧上财富宝座的,是15世纪西欧的重商主义者。这个时期,出现了以“货币形态”为主导的财富新观念。货币(笔者注:重商主义时期货币主要指金银)其实也具备“实物形态”,只是这种“实物形态”往往被货币特殊的职能所掩盖。马克思在《资本论》中说到,货币作为商品本身具有特殊的使用价值,如金可以镶牙,可以用作奢侈品的原料等等,但在商品交换不断重复的社会过程中,“物满足直接需要的效用和物用于交换的效用的分离固定下来,它们的使用价值同它们的交换价值分离开来”,充当一般等价物的货币商品,取得了一种由它的特殊的社会职能产生的形式上的使用价值——马克思称之为“货币商品的使用价值二重化”。事实上,货币充当了一般等价物后,它们作为满足直接需要的物的使用价值发生转移,或者说已经“隐退”了,而其作为商品价值表现形式的交换价值却得到强化。因此,“货币形态”本质上可以看作“实物形态”的一种变异。货币之为财富,就在于它能通过交换,摇身一变为“实物形态”的必需品。对此,重农学派的另一代表人物雅克·杜阁(1727-1781)已看出了端倪:“在一个国家的全部财富(包括地产和可动的财富

中),金属货币仅占极小的部分。但是,由于所有这些财富和货币总是不断地交换,因此,财富都代表着货币,货币都代表着全部财富。”(《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早期重商主义代表人物有英国的威廉·史密斯(1513-1577)和法国的安托尼·德·孟克列钦(1575-1621),晚期重商主义最主要的代表人物是英国的托马斯·孟(1571-1641)和爱德华·米塞尔顿(1608-1654)。众所周知,进入15世纪,西欧的封建经济已趋于瓦解与分化,商品经济日益发展和扩大,重商主义者从商业资本的运动出发,把财富直接等同于金银或货币,在他们看来,财富就是货币(当时的货币是金和银),货币就是财富。如孟克列钦在《献给国王和王后的政治经济学》中说道:“财富就是货币,就是金银,而商品流通则是获得金银的最重要的方法,对外贸易是一国财富增殖的源泉。16、17世纪重商主义盛行之际,人们对货币的需求越来越多,货币的作用也越来越大,正是社会需求这一强大的推动力,使人们对金银的崇拜简直到达无以复加的地步——就像哥伦布所形容的那样:“金真是一个奇妙的东西!谁有了它,谁就成为他想要的一切东西的主人。有了金,甚至可以使灵魂升入天堂。”由于对金银货币的极端推崇,重商主义者多受后人诟病。客观地说,他们的错误,在于把金银货币看成是财富的唯一形态,在于把对外贸易看作增加财富的唯一源泉。然而,从另一种角度看,他们痛痛快快地把货币请进“财富的殿堂”,不能不说是一种历史的进步。至少,在财富的学说史上,我们第一次看到学者们名正言顺地把货币作为财富的形态载入典籍。我们知道,商业革命诞生了资本,进而催生了工业文明。而在资本的世界中,它首先表现为货币。诚如梁东黎先生所说:“资本是近几百年最有魅力、最有内容的一个词汇,作为人类进入工业文明的支点,资本也是人类在最近的历史中寻找财富的最大发现。”(《财富的发现》)而这一切,正是从重商主义开始的!

### “价值形态”为主导的财富观

从“政治经济学之父”威廉·配第(1623-1687)开始,财富思想出现了第二次重大转向,也就是出现了以“价值形态”为主导的财富新观念。同前二者相比,“价值形态”的财富观带有明显的形而上色彩。就其关注的对象而言,古典经济学体现的是另一种语境转换,即由“什么东西是财富”转向“是什么东西创造了财富”。从此,经济学家的视角由创造财富的“事后结果”转向创造财富的“事前描述”,他们所探索的其实是财富或价值的源泉问题。在他们的言论中,所谓财富其实均指价值而言——不言而喻,这是一个极为抽象的概念。

对财富源泉的探索,重商主义就已经开始了,但那时的孟克列钦们把它归之于流通领域,无疑是“误入歧途”。古典经济学关注财富的增长问题,本质上与重商主义毫无二致,从配第开始,探索财富增长的源泉,成为经济学家研究的核心问题。不过,那时各个学派的观点仍有差异,笔者将其分为“劳动价值论”、“要素价值论”和“主观价值论”三种财富观。它们的共同点,是以“价值”为轴心来衡量财富。

#### “劳动价值论”

配第在《赋税论》中首次提出“劳动价值论”的观点,他有一句名言,形象地概括了自己的财富观:“土地为财富之母,而劳动则为财富之父和能动要素。”显然,在他看来,财富是由劳动和土地共同创造的。重农主义的先驱者理查德·坎梯隆(1680-1734)继承了配第的思想,但他把财富的源泉主要归因于土地,而把人的劳动看作是生产财富的形式(《商业性质概论》)。这一思想同样在雅克·杜阁(1727-1781)那里留下痕迹,他说:“土地永远是一切财富首要的、唯一的来源。”(《关于

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杜阁把魁奈所谓的“纯产品”看作是劳动利用自然力的产物,是自然对土地耕种者劳动的赐予。坎梯隆和杜阁虽然已看到劳动在创造财富中的作用,但毫无疑问,他们更侧重于土地这一自然因素,“劳动价值论”有被扭曲的倾向。

亚当·斯密(1723-1790)对配第以来的观点作了重新审察,比较系统地阐述了“劳动价值论”,指出劳动才是财富的唯一源泉:“一国国民每年的劳动,本来就是供给他们每年消费的一切生活必需品和便利品的源泉。”(《国民财富的性质和原因的研究》)但斯密在说明劳动是财富的源泉时,又混杂着“三种收入决定论”和“生产费用价值论”。继斯密之后,古典经济学最重要和最突出的代表者大卫·李嘉图(1776-1817)又对斯密的观点作了补充。斯密在谈论劳动是财富的唯一源泉时,没有涉及自然因素(土地),李嘉图指出作为财富最终源泉时,除了劳动外还有自然因素(《政治经济学及赋税原理》),这似乎又回到配第原来的起点上。同时,李嘉图还谈及资本问题,他对直接劳动和间接劳动作了区分,认为资本属于“过去的劳动”,但它并不创造新价值,而只是把生产资料的价值转移给生产物。从配第到坎梯隆、杜阁再到斯密、李嘉图,“劳动价值论”终于得到坚持。马克思是“劳动价值论”的集大成者,他不仅创立了剩余价值理论,而且揭示了剩余价值来源于劳动力使用所创造的价值,对财富的来源作了科学的分析。然而,由于众所周知的原因,马克思“劳动是价值(财富)唯一源泉”的观点,并未在西方经济学中占居主流地位。

#### “要素价值论”

与李嘉图同时代的法国经济学家让·巴蒂斯特·萨伊(1767-1832)以“生产三要素论”探索价值的来源,认为资本、土地和劳动共同创造了产品,因而也就共同创造了价值。其实,萨伊的“要素价值论”直接来源于在他之前的古典经济学的有关财富思想,像土地、资本和劳动这三种“生产要素”,均被配第、斯密、李嘉图等人论及,只是没有被全部当作价值(财富)的源泉罢了。萨伊的理论应看作是对配第以来的“劳动价值论”的一次“反动”,因为他认为物品的效用决定价值,否认“劳动价值论”,如说:“物质不是人力所能创造,而物质的量也不会忽增忽减。地球就是由物质构成。人力所能做到的,只不过改变已经存在的物质的形态。所改成的新形态,或提供前此所不具有的效用,或只扩大原有的效用……人力所创造的不是物质而是效用。”(《政治经济学概论》)萨伊的理论掩盖了劳动在创造价值中的决定性作用,尽管如此,李嘉图学派解体后,萨伊三位一体的“要素价值论”仍被西方经济学家普遍接受,成为主流思想。

英国经济学家威廉·西尼尔(1790-1864)对萨伊的“生产三要素论”作了发挥和引申,他认为财富和价值的源泉就在于三个要素,即“劳动、节欲和自然力”。“自然力”指的是土地,而“节欲”指的是“资本”,是资本家为了将来的利益而放弃眼前消费的享乐和满足,把资本投入于生产(《政治经济学大纲》)。英国的另一位古典经济学家约翰·斯图亚特·穆勒(1806-1872)又沿着这条思路走下去,他认为任何社会生产都必须具备三个要素,即“劳动、资本,以及由自然提供的原料和动力”(《政治经济学原理》)。德国历史学派的奠基人威廉·罗雪尔(1812-1898)也完全接受萨伊的“要素价值论”。非古典经济学说的代表人物之一、美国著名经济学家亨利·乔治(1839-1897)以及美国边际效用学派的代表人物约翰·贝茨·克拉克(1847-1938)也相继因袭了“要素价值论”。如乔治认为“土地、劳动和资本共同生产财富,所以产品必须由它们三者分配”(《进步与贫困》)。克拉克也认为土地、劳动和资本共同创造了价值和财富,因而各要素都具有生产力,都是价值和财富的源泉,都应该从生产成果中获取相应的份额(《财富的分配》)。不言而喻,萨伊的“要素价值论”,对古典经济学和新古典经济学的财富观,起着承上启下的纽带作用。

### “主观价值论”

19世纪末20世纪初以边际效用学派为主体的新古典经济学,其理论基础是以效用为中心的“边际效用价值论”。从历时的角度看,“边际效用价值论”与古希腊以来的“实物形态”财富观有很深的渊源关系,其出发点都是物的“有用性”,只是“边际效用价值论”不是以“实物形态”来衡量财富,而是以个人主观欲望及其满足为尺度来衡量财富,所以,它是一种“主观效用价值论”。当然,“主观效用价值论”不是新古典主义的发明,意大利的费尔南陀·加里阿尼(1728-1787)和法国的孔狄亚克(1715-1780)可视为这一理论学派的鼻祖,他们都强调价值来自人的需求和欲望。萨伊也提倡“效用价值论”,认为“生产创造效用”,而“创造具有任何效用的物品,就等于创造财富”,因为“物品的效用就是物品价值的基础,而物品的价值就是财富所由构成的”(《政治经济学概论》)。但与前二者不同的是,他没有明确强调主观效用。

英国经济学家威廉·福斯特·劳埃德(1795-1825)第一个把传统的效用价值论发展为边际效用价值论,将价值完全归结为主观效用。此后,德国的赫曼·亨利希·戈森(1810-1858)对他之前的“效用价值论”加以综合,建立了较为系统和完整的“主观效用价值论”体系。以卡尔·门格尔(1840-1921)、弗里德里希·维塞尔(1851-1926)和欧根·庞巴维克(1851-1914)为代表的奥地利学派,也以“主观价值论”为其理论核心。如门格尔所言:“价值既不是附属于财货之物,也不是财货所应有的属性,更不是它自身可以独立存在的。经济人所支配的财货,对其生命与福利,必具有一定的意义。价值就是经济人对于财货所具有的意义所下的判断,因而它绝不存在于经济人的意识之外。”(《国民经济学原理》)。也就是说,一件物品有没有价值,完全取决于人的主观心理评价。“主观效用价值论”一直延伸到新古典经济学的创始人、英国著名经济学家阿弗雷德·马歇尔(1842-1924)那里。

## “知识形态”为主导的财富观

进入20世纪中叶后,西方又出现了以“知识形态”为主导的财富新观念。当然,这种观念的形成经历了一个由量变到质变的过程。在古典经济学语境中,“创造财富的东西就是财富”,而到了20世纪,财富概念又体现了另一种语境的转换,即由“是什么东西创造财富”变为“是什么东西能使财富增长”。用现代的经济学术语说,财富增长就是经济增长,那么,按照逻辑推理,在当代经济学语境中,能使经济(财富)快速增长的东西就是财富。正是在这种语境转换中,“知识经济”进入人类的视野,“知识”也就成了财富排行榜上的新宠儿。

知识和技术在生产中的作用,最初可以追溯到配第,他在《爱尔兰的政治解剖》一个评注中提出了类似亚当·密勒和李斯特后来谈到的“精神资本”的概念——配第把思维当作是生产,因为它节约了劳动。诚然,“思维”和“精神资本”语义比较模糊,到斯密、李嘉图时,才被表述为“技术进步”——他们两人均已注意到,技术进步是财富增长不可忽视的因素。20世纪40年代兴起的现代西方经济增长理论(主要包括R·哈罗德、E·多马的经济增长理论,R·索洛和T·斯旺的新古典经济增长理论,N·卡尔多和J·罗宾逊的新剑桥经济增长理论,E·丹尼森和S·库兹涅茨的经济增长因素分析),已充分认识到技术进步和知识进展对经济增长的影响。如丹尼森对1948-1981年间美国经济增长的因素作了分析,他得出的结论是:美国经济增长约1/3归因于劳动和资本,2/3归因于教育、知识和技术进步,也就是说,教育和知识进步对经济增长的贡献率已超过传统生产要素资

本、土地和劳动的贡献率。新古典增长理论的代表人物、美国经济学家索洛教授则对1900-1984年间美国经济增长率进行统计,发现劳动投入增加的贡献率为23%,资本投入增加的贡献率为23%,而技术进步的贡献率为54%。不过,新古典经济增长理论虽已注意到技术进步是经济增长的重要因素,但又把技术进步视为外生变量而将它排除在经济分析之外——因为,新古典增长理论的核心是资本积累。

随着发达国家由工业化社会向后工业化知识社会转变,知识在现代经济中的地位日益重要,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增长新模式越来越显示其强大的生命力。许多经济学家开始修正新古典主义使用的生产函数,将知识作为经济系统的内生变量直接纳入生产函数之中,并在经济增长的新概念中,确立知识的首要地位,以说明知识积累的特征及其对经济增长的影响。继新古典增长理论之后,20世纪80年代中期产生的新增长理论,开始全方位考察“知识”在现代经济生活中的重要作用,并把它当作现代经济增长的“火车头”。新增长理论的主要代表人物有:P·罗默,R·卢卡斯、R·巴罗,G·格罗斯曼,E·赫尔普曼,P·克鲁格曼等人。新增长理论的基本观点是,技术进步是内生性的,它取决于知识资本和人力资本的积累和溢出,在现代经济中,知识积累不仅是最重要的生产因素,而且是经济长期增长的决定因素。

就渊源上看,“知识形态”的财富观是从“价值形态”中的“要素价值论”脱胎出来的。这种新的财富观有望在21世纪成为主流意识。1996年,世界经合组织把“知识经济”定义为“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即“直接依据知识和信息的生产、分配和使用的经济”。经合组织在一份报告中指出:“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成员国的经济现在比以往任何时候都更加依赖于知识的生产、扩散和应用。”现在,经合组织主要成员国GDP的50%以上是以知识为基础的。从当前世界经济的最新特点和发展趋势看,“知识经济”正日渐成为世界经济的主流。知识经济不同于以往经济形态的最大区别是,它不是直接取决于自然资源、资本、劳动的规模和增量,而是直接依赖于知识和有效信息的积累与利用。知识经济的出现,将在极大程度上改变和影响人类的财富观念和“生财之道”。因为,自然资源和物质资本竞争的时代将逐渐由人力资本所决定的科技知识存量竞争的时代所取代。

“知识经济”迅速地改变财富的内涵,代表财富的,不再仅仅是必需品,也不再仅仅是金钱,而是数字和符号!现在,知识在社会财富中越来越处于主导地位,已是不争的事实。被誉为“现代管理学之父”的美国管理学权威彼得·德鲁克早就断言:“在现代经济中,知识正成为真正的资本与首要的财富。”美国未来学家阿尔温·托夫勒则说:“掌握知识是明天世界权力争夺的关键!”

## 结 语

从古希腊到20世纪末,财富观念的变迁呈现出如下趋势:

首先,财富由物质形态向非物质形态转化,也即由具体变为抽象。马克思曾把以货币形态存在的财富称作“抽象财富”,以区别于使用价值形式存在的财富。那么,从货币被正儿八经当作财富的重商主义开始,财富就以抽象的方式存在了。当然,我们不妨把“货币形态”看作财富由“实物形态”向“价值形态”转变的一种过渡形式。财富愈来愈抽象化,是在它被分解为土地、资本和劳动各生产要素之后。事实上,随着经济发展和生活水平的提高,财富的物质形态部分所占的比例正在不断下降,而非物质形态部分所占比例在逐渐增加,特别是发达国家,非物质性财富已大大超过了物质性财富。而且,物质性财富的增长更加依赖于数据、信息和知识交流。现在,“无形资产”这个名词特别

醒目,许多企业越来越重视无形资产而轻视有形资产。在现实的经济活动中,有形投资越来越多地流向信息和通信技术等高科技商品和服务,同时,各国在研究与开发、劳动力培训、计算机软件和专门技术等方面的无形投资在总投资中的比重也越来越大。这些变化无不说明,财富的内涵已发生质的变化。

其次,财富由“生产物”向“生产者”转化。早期的财富观念,只有可供直接消费的生产物被视为财富,从整个经济活动过程看,它属于消费环节。重商主义把货币当作唯一的财富,则把目光转移到流通环节,其信奉的座右铭是“钱能生钱”,财富开始向“生产者”的角色转换。古典经济学又把视角转向创造财富的生产环节,其关注的焦点是财富从什么地方冒出来。探索财富的源泉,实则是寻找财富滚滚流出的“泉眼”何在——那时的经济学家们很快便发现,土地、劳动和资本就是这样的“泉眼”!可以说,直至 20 世纪上半叶,土地、劳动和资本“三位一体”的财富观一直成为西方社会的主流思想。至新古典增长理论诞生,知识和技术作为经济系统的内生变量,从“劳动”这一传统的生产要素中分离出来,成为独立的第四个要素。进入后工业社会,知识的价值在西方社会特别引人注目。因为与传统的诸生产要素相比,知识具有更大的“能产性”,它被当作首要的财富,实乃顺理成章的事。21 世纪的财富观,必然是生产财富的“财富”——而且,其“生产力”的最大化,也是其财富价值的最大化!

其三,财富由单一化向多元化发展。从“实物形态”到“货币形态”,从“货币形态”到“价值形态”,再从“价值形态”到“知识形态”,西方的财富观至少完成四次重大的转向。然而,新的财富观念出现,并不意味着旧的财富观念消失,相反地,新旧财富观依然错综交织在一起,层层叠加,呈多元化并存的格局。譬如,进入 21 世纪,知识虽被当作首要的财富,但不能因此而否认实物和货币不是财富。如果说它们之间有什么差别的话,那么,只是由于人们站在不同的角度来加以区分罢了。换言之,正因为人们关注对象的不同,才涌现出如此丰富多彩的财富观。当然,人类探索财富的活动似乎是没有止境的,“知识形态”并非财富的终极形态。可以预见,在未来的社会格局中,财富的家族谱系肯定还会增添新的成员。

#### 参考文献:

- 梁东黎著:《财富增长的轨迹——经济学的来龙去脉》,江苏人民出版社 2000 年第一版。
- 《资本论 选读》,厦门大学出版社 2000 年第一版。
- 方崇桂、尹伯成主编:《经济学说史教程》,复旦大学出版社 1989 年第一版。
- 王志伟编:《经济思想史》,中国财政经济出版社 2000 年第一版。
- [美]A·E·门罗编,蔡受百等译:《早期经济思想——亚当·斯密以前的经济文献选集》,商务印书馆 1985 年第一版。
- [法]皮埃尔·布阿吉贝尔著,伍纯武译:《谷物论论财富、货币和赋税的性质》,商务印书馆 1979 年第一版。
- [法]费朗斯瓦·魁奈著,吴斐丹、张草纫选译:《魁奈经济著作选集》,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第二版。
- [法]雅克·杜阁著:《关于财富的形成和分配的考察》,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第一版。
- [英]埃德蒙·惠特克著,徐宗士译:《经济思想流派》,上海人民出版社 1974 年第一版。
- [英]威廉·配第著,陈冬野译:《赋税论献给英明人士货币略论》,商务印书馆 1981 年第一版。
- 白俭成、刘月娥:《财富的发现——20 世纪的资本过程》,经济科学出版社 1999 年第一版。
- 朱勇著:《新增长理论》,商务印书馆 1999 年第一版。
- 胡乃武、金碚主编:《国外经济增长理论比较研究》,中国人民大学出版社 1990 年第一版。
- 经济合作与发展组织(OECD):《以知识为基础的经济》,机械工业出版社 1997 年第一版。